

# 源城经信简报

(第 45 期)

源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编

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

---

## 中秋、国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

按照《关于印发〈源城区整治违规收送“红包”礼金问题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(源党廉办发〔2018〕3号)文件要求,我局积极开展中秋国庆间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纠正“四风”的工作宣贯工作,具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。

### 一、落实主体责任,强化谈话提醒

“两节”前组织开展局领导班子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“四风”,加强作风建设专题谈话提醒。欧阳振雄同志强调,领导干部职工“两节”期间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纠正“四风”,加强作风建设,严守有关纪律要求。要认真学习中央纪委和省、市纪委近期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新闻通报,对照要求进行“体检”,对照案例汲取教训,举一反三,做到令行禁止。领导干部要严以律己、

以上率下，发挥“头雁效应”，自觉净化社交圈、朋友圈，严肃生活作风，管好身边亲属和工作人员，杜绝“节日腐败”。

## **二、加强学习贯彻，提高政治站位**

组织召开干部职工专题学习会，集中学习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区整治违规收送“红包”礼金问题的有关文件精神，严明各项纪律要求，集中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，深入剖析典型案例，以案说法、以案明纪，加强警示教育，增强干部职工的法纪观念和抵制违规收送“红包”的自觉意识，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。

在“两节”前通过微信工作群等渠道做好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宣贯工作，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央纪委和省、市纪委近期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新闻通报，对照要求进行“体检”，对照案例汲取教训。

## **三、深化专项治理，开展自查自纠**

三是组织干部职工开展自查自纠活动。对十八大以来，因各种原因收送“红包”礼金行为的，当事人要在自查自纠期间向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说明情况，并积极退缴。并制作《领导干部拒收拒送“红包”礼金承诺书》，领导班子成员及干部职工签字背书，向组织作出拒收拒送“红包”礼金的个人承诺，增强拒收拒送“红包”礼金的自觉性。



图 1：欧阳振雄同志（左三）组织领导班子开展谈话提醒



图 2：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党内法规、集中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



图 3：通过微信工作群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中央纪委和省、市纪委近期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新闻通报（截图）

---

抄送：区纪委派驻区经信局纪检组。

---

源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

2018年9月20日印发

---